

## 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9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，2020年9月28日在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文天祥大道8号公司5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5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云玲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：5票，反对票：0票，弃权票：0票，回避票：0票，同意票占出席会议监事的100%，议案获得通过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。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年9月29日

## 备查文件

- (一)《江西国光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